

## 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崇军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24日以通讯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3人）。

4、本次会议由陈崇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田青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长陈崇军先生即日起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3）。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1月28日